

证券代码：430685

证券简称：新芝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毛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梅乐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罗春华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 任命原因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等相关规定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（三）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毛磊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61年12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。1997年7月至2021年9月，任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兼技术总监；2021年9月至今任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联席董事长、总经理兼技术总监；2016年5月至今任宁波永新诺维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

梅乐和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64年6月出生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1988年8月-1990年12月，浙江大学任助教；1991年1月-1996年12月，浙江大学任讲师；1997年1月-2000年12月，浙江大学任副教授；2000年12月至今，浙江大学任教授；2007年1月-2009年1月，浙江大学（驻北京办事处）任教授、主任（挂职）；2009年3月-2012年月，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（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）任教授、院长；2011年12月-2015年6月，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（学科科研部、科研处）任教授、部长（处长）；2015年1月-2020年4月，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任教授、副校长。

罗春华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72年8月出生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1992年7月至1995年8月，湖南工商银行娄底市涟钢支行任银行会计；1995年8月至2001年8月，深圳天舒贸易有限公司任会计、审计；2004年7月至2008年5月，广东东软学院任教师；2008年5月至2014年5月，华南师范大学任教师；2014年5月至今，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任教师。

二、 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董事会拟增设 3 名独立董事，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

三、 备查文件

(一) 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10 日